

证券代码：430090 证券简称：同辉信息 主办券商：东方花旗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12月22日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清河毛纺路临57号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其中董事牛福金委托董事李刚代为出席，董事龚成道委托董事李刚代为出席。会议由董事长戴福昊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董事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财务总监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财务总监崔振英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一职，崔振英女士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职务；现提名姬海燕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出售商务投影机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拟向关联方索普显示（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出售商务投影机，总数量 157 台，销售金额合计 773,852 元。合同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股东戴福昊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 2、主办券商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